

2020 第二十二屆金傳獎—平面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6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input type="checkbox"/> 純淨新聞：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人物特寫：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深度報導：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新聞編輯：_____		

<p>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p>	<p>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p> <p>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p> <p>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p> <p>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p> <p>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p> <p>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p> <p>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 長簽章</p>	<p>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p>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	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2020 第二十二屆金傳獎—電視新聞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6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 / 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input type="checkbox"/> 新聞專題：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深度報導：_____		
		(限南華大學傳播系在學學生報名)		

<p>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p>	<p>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p> <p>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p> <p>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p> <p>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p> <p>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p> <p>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p> <p>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 長簽章</p>	<p>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p>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	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55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2020 第二十二屆金傳獎—影視廣告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6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 / 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input type="checkbox"/> 戲劇：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廣告： _____		

<p>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p>	<p>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p> <p>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p> <p>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p> <p>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p> <p>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p> <p>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p> <p>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 長簽章</p>	<p>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p>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p>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p>	<p>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p>
--------------------	--------------------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2020 第二十二屆金傳獎—廣播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6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 / 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input type="checkbox"/> 廣播報導：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藝術文化節目：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音樂節目：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廣播公益廣告： _____		

<p>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p>	<p>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 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 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 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 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 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 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 長簽章</p>	<p>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p>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p>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p>	<p>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p>
--------------------	--------------------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2020 第二十二屆金傳獎—行銷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6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 / 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無則免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input type="checkbox"/> 行銷活動：_____				

<p>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p>	<p>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p> <p>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p> <p>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p> <p>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p> <p>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p> <p>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p> <p>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 長簽章</p>	<p>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p>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	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

2020 第二十二屆金傳獎—論文類作品報名表

(單一)參賽者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M)	科系級別		
電子信箱				
指導老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團體參賽者請填下方表格，超過6人者請自行增添，並於姓名後說明超額事由。				
團隊 / 隊伍成員	隊長		系級	
			聯絡地址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組員		系級	
			手機	
			E-mail	
	指導老師		電話	
			E-mail	
			電話	
			E-mail	
請勾選報名項目及填寫作品名稱於項目後面				
<input type="checkbox"/> 學術小論文：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行動研究：_____		
_____		_____		

<p>約定事項 (務必詳閱)</p>	<p>1.報名者(及其法定代理人)保證參賽作品確由報名者創作,絕無侵害他人著作權或違反其他法律情事,如有抄襲或仿冒情事,經評審會裁決認定後,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得由主辦單位在媒體上公布。</p> <p>2.為推廣本活動,所有參賽者於報名時同意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供重製、出版、或於本活動相關之一切活動中發表。主、協辦單位並擁有將該參賽作品執行或編製成任何形式的專輯,以營利或非營利方式推廣之權利,並以報名表當作同意證明,不另外立據。</p> <p>3.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p> <p>4.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對上述各項約定均無任何異議。</p> <p>5.主、協辦單位對於所有參賽作品均有授與各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播放之權利。</p> <p>6.本約定依主辦單位所在地之法律為準據法而為解釋適用。</p> <p>7.若因本約定涉訟者,則報名單位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個人)參賽者 或參賽隊伍隊 長簽章</p>	<p>報名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p>

【所有參賽者，均須浮貼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p>浮貼學生證影本(正面)</p>	<p>浮貼學生證影本(反面)</p>
--------------------	--------------------

- 1.本表可以影印使用,同一隊伍學生證請黏貼於同一張,可黏貼於背面紙張空白處。
- 2.請將本確認單印出,以手寫方式簽名之後,郵寄至南華大學金傳獎評審委員會收;
郵寄地址:622 嘉義縣大林鎮南華路一段 55 號 南華大學傳播學系,以郵戳為憑。